



当代大学生长篇小说丛书

寻梦伊甸园

Xunmeng Yidianyuan

杜昌艳◎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当代大学生长篇小说丛书

寻梦伊甸园

Xunmeng Yidianyuan

杜昌艳◎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寻梦伊甸园 / 杜昌艳著. — 北京 : 中国文史出版社,
2013.6

ISBN 978 - 7 - 5034 - 4080 - 9

I. ①寻… II. ①杜…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139163 号

责任编辑: 马合省

出版发行: 中国文史出版社

网 址: www.wenshipress.com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 100811

电 话: 010 - 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发行部)

传 真: 010 - 66192703

印 装: 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20 × 1020 1/16

印 张: 15 字数: 180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9.80 元

文史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文史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

作家是可以培养的

潘晓彦^①

大学是培养创造力之所。而今,我们牡丹江师范学院文学学院的学子于丹、苏河、贺晓、杜昌艳、乔力的长篇处女作《马图腾》、《戈壁泪》、《开往明天的火车》、《寻梦伊甸园》、《我们一起毕业》,已分别由东方出版社和中国文史出版社出版,这是我们期盼已久、令人欣慰的喜事。首先对我们的学生表示热烈的祝贺!

本来就应如此:让学生具备文字运用与创造能力,爱好写作,拥有相伴一生的写作习惯,进而养成一方学府的写作风气和传统,产生影响一个时代的文学创作与发展的作家。这是大学及其文学院应该担当的天职。

作家是可以培养的,美国芝加哥大学近一个世纪的创意写作教学早已证明了这一观点。而对于我们,自成立“乃寅写作班”以来,便获得了虽不多却十分珍贵并将不断丰富成熟且包蕴深刻的经验体会。

我们学院在校领导的大力支持和关怀下,特别邀请校友、讲座教授、著名作家韩乃寅执教指导,我与他共同研究了针对性强且富有实效的人才培养方案,大幅度调整教学内容,灵活设置课堂时空。安排激发学生写作热情、触动心灵的讲座——韩教授亲自主讲《写作改变了我的命运》、《长篇小说创作》等,又邀请获鲁迅文学奖的著名诗人李琦教授主讲《文学与人生》、茅盾文学奖评委贾宏

^① 本文作者为牡丹江师范学院文学院院长。

图教授主讲《读书与人生》，与学生一同品味深婉的人生百态。或将课堂放进妩媚的校园和清新的自然，在亲情般的氛围中，激发了写作班学生的创作热情。我们文学院派老师带队，引领学生追尋作家步履，去山东高密莫言故乡考察学习，切近地感受作家成长的生命及心路历程。我们又定期组织写作班学生观看中国作家协会和中央电视台编制的我国著名作家谈创作的影像，让学生们真切地体会文学创作是一个历练人生、艰苦跋涉并充实升华的过程。

而写作实训则是我们施教的重心。韩乃寅教授对此更是无私地付出了很多鲜为人知的劳动。他很快抓住每位学生的特点，做到因材施教。从构思提纲到人物关系及性格塑造，都有认真的指导意见。由于韩乃寅老师不与我们生活在一个城市，除来辅导外，无数次电话穿越时空，回响在哈尔滨、北京、海南和牡丹江之间，一年多的时间，约近两千个短信和通话留在学生的手机里，更化作浓浓的感动，汨汨流淌在学生稚嫩而真诚的笔端。于此，我们终于唤回了师生久违了的富于生机的课堂效果，学生真正看到了自己的进步，他们兴趣盎然，热切期盼不断拥有更新的收获。

其实，我们如此重视培养学生的文学写作能力，还有更深层的人文原因：使学生热爱生活、谭思深虑，拥有健康的价值观念、诗化乐观的情怀和审美智慧，通过语言文字的运用获得和体现无穷的创造力；同时，以此为契机，形成运筹文墨的高雅风气和传统，让写作裹挟着厚重的中华文化与现代信息，澄净校园，淑美社会。

“乃寅写作班”的命名，对于我们独具深长的意味。韩乃寅教授曾就读于我校，大学时代就开始发表和出版文学作品，并加入了省作家协会，现为黑龙江省作家协会副主席，他由此开始，执着坚韧地走过了几十年的时光，创作了千万余字的小说和影视作品，如《远离太阳的地方》、《高天厚土》、《龙抬头》、《七七级》等。他有六部作品拍成电视剧，其中《破天荒》等三部分别在央视一套和八套黄金时段播出。而今，他仍耕耘不辍，又不忘培育之恩，结草衔环

回报母校,并为之培养一个校园大学生作家群的令人敬重和感动的愿望。当我们文学院的教师在课堂上讲述高等文科教材《中国当代文学思潮》中评述韩乃寅作品特色章节时,总会怀有特别的感情。如今,韩乃寅教授又以自己的实践来辅导在校学生,我们深切地希望后来的学子能秉承这一令我们感到荣耀的写作传统,希望“乃寅写作班”作为一个标志,成为我校及文学院人才培养的特色和亮点。

我作为这个写作班的导师和负责人,感谢前辈、学兄韩乃寅教授,在繁忙的社会兼职与创作中,还能慷慨地付出时间和精力,更感谢东方出版社的彭明哲副总编、中国文史出版社的马合省主任,感谢李琦老师、贾宏图老师,感谢为“乃寅写作班”付出劳动的同事们,感谢印证了我们教育理想的学生们。同时,也为我们牡丹江师范学院及其文学院送上我的祝福:无论春华秋实、盛夏冬雪,北方边陲的一个名不见经传的普通地方本科师范院校,能不断传出令人惊喜、欣慰且在未来的日子里作家辈出的好消息!

2013年6月1日

楔 子

最初,传说一切都是没有的,没有宇宙,没有天地,除了上帝以外什么都没有。于是上帝创造了天,又创造了三大光——日、月、辰以及整片大地。随即上帝又创造了天使,那是神创造的成果中最美的尤物。他们穿着洁白的锦袍,头戴冠冕,背后有整齐的双翼,可以四处随意地飞行。上帝又赐予他们无限的荣耀与权利,并允许他们像自己一样,得到永恒的生命,且与自己一起生活在天堂里。

众天使中当属捏图·斯尔最出色,深得上帝赏识。他是天使长,是众天使的首领,所以上帝赐予他更多的力量和权力。然而在某种程度上,贪念一旦出现,就永远不知满足,日积月累地逐渐强大,更加深了捏图·斯尔内心的欲念。他的野心逐渐膨胀,一发不可收拾。他已经不满足于做一个众天使的首领,他想反仆为主,成为永久的神。他暗地里也思量,跟随上帝这么久,他已经足够了解上帝的实力,而自己现在已经足够强大,也许可以与上帝抗衡。他鼓动了一半的天使来对抗上帝,那一战在所难免,直打得天昏地暗,把整个大地都破坏了。最后捏图·斯尔倒下去了,这场战役才暂且休止。上帝就把捏图·斯尔与那一半的天使赶出了天堂,他们从此沦落成魔,逃到光明与圣洁所触及不到的背面,打造自己的地狱,在那里蓄养自己的邪恶势力,并组成了一个专与上帝为敌的队伍。

那一战之后,上帝花了七天的时间恢复了大地,并按照自己的形象造人,那就是人类的祖先亚当与夏娃。上帝把他们放在伊甸园里。伊甸园,那是一个极其美好的世界,在那里生命的活水永远都不会干枯,树上结出各色鲜美的果实。生命树上的果子他们全部都可以吃,只有那善恶树上的果子,上帝吩咐他们不准吃。他们遵守上帝的吩咐,在伊甸园里生活得很快乐。

亚当、夏娃与上帝亲密来往,就像人世间最好的朋友一样,上帝

对他们几乎是有求必应,只是那棵善恶树上的果子,对他们是完全禁忌的。但好像越被禁忌的东西,就越充满诱惑。每次夏娃经过那棵树的时候都忍不住停下来,仔细打量起那树上的果子。夏娃总是忍不住想,那果实看起来丰盈多汁色彩鲜艳,一定是世间罕见的圣物,所以上帝才不让我们吃。捏图·斯尔就抓住了夏娃的这个心理,化作一条蛇攀附在那棵树上,企图引诱她。

蛇打量着夏娃,她拥有着和上帝一样的形象,她的肌肤雪白,美丽的五官恰到好处地嵌在脸上,藻色的长发一直垂到地上,头上还戴着亚当为她编织的美丽花环。蛇的心里一下子嫉恨不已,自己曾是上帝花费最大精力造就的尤物,但是上帝却没有给自己一个如此幸福美好的伊甸园。这里是第二个天堂,却散发着比天堂更诱人的光泽,因为这里有属于泥土和水混合起来的芳香。他们只是两坨泥巴而已,凭什么享受这么好的待遇,他一定要毁了他们。蛇微笑着叫住夏娃:“美丽的女人,你要到哪里去?”

夏娃抬起头就看到了蛇,它正面对自己吐着鲜红的芯子。夏娃说:“我要摘果子,拿回去给我和丈夫充饥。”

蛇指着树上的果子:“你把这个果子摘回去吧,看它多么诱人。”

夏娃疑惑地看着蛇:“可是上帝不让我们吃这棵树上的果子,因为我们吃的那日必定会死。”

“上帝那是骗你们的,因为上帝知道你们吃了这果子,你们的眼睛就会明亮,也会变得智慧,和上帝一样能分别善恶。相信我,你是这么美丽的女人,在我见到你的第一眼就爱你,恨不得能把全人间最好的东西都呈到你的面前,又怎么忍心去害你呢?”夏娃听着蛇的夸赞,一时心花怒放起来,却也一点点忘了上帝的吩咐。

“哎,如果你实在不相信我也没有关系,我可以先吃一个给你做个试验,如果我吃了这果子之后没有死,你再吃也不迟啊。”蛇说着摘下一颗果子咬了一口,“你看我吃了都没有事,你吃了也没有关系的。”夏娃看着蛇渐渐地那颗果子吃完,果然没有任何事情,便存着侥幸的心理吃了那棵树上的果子,那果然比自己吃过的任何一棵树上的果子都要香甜。

夏娃回去的时候天已经黑了，她把自己从善恶树上摘下来的果子拿给了自己的丈夫亚当，亚当也吃了。

亚当吃完果子，眼睛正如蛇说的那样明亮了。这时起了凉风，亚当惊惧地问夏娃：“刚才你给我吃的是什麼树上的果子？”

夏娃紧紧靠着亚当，她那洁白的躯体在月光下泛着荧荧的光泽：“善恶树上的。”

“什麼，你居然把上帝吩咐不让吃的果子吃了，还拿来给我吃，你这个恶毒的女人，存心要害死我是吗？”亚当推开夏娃，气愤地打了夏娃，那是他第一次打了从自己身上取出的肋骨所变作的那个自己最爱的女人，然后亚当就哭了。

冷风越来越紧，他们就躲在无花果树的后面拿无花果树的叶子来遮掩赤裸的身体。这时候他们听到上帝呼唤他们的声音，他说：“亚当、夏娃你们在哪里？”

亚当惊惧地说：“我们现在赤身裸体，羞于见到你的面。”

“谁告诉你们是赤身裸体的呢，难道你们不听我的吩咐，吃了我的吩咐不准吃的那棵树上的果子吗？”上帝知道这件事后勃然大怒，“亚当，你为什么违背我的吩咐，吃了我的禁止你吃的树上的果子呢？”

亚当惊慌地说：“是你赐给我的女人拿给我，我才吃的。”

上帝转而问夏娃：“你做的这是什麼事呢？”

夏娃惊颤地说：“是那蛇引诱了我，我才吃的。”

上帝万分忧伤地看着亚当和夏娃，他拿皮子给他们做衣服，然后对他们说：“我对你们太失望了，你们就离开伊甸园吧，以后亚当你要辛勤劳作才能得到果实，以此充饥。动物们将不再与你们友善，你们要吃它们的肉，它们也要攻击你们，你们一定要小心。”转而上帝对蛇说：“捏图·斯尔你居然做出如此邪恶的事情，以后你幻化成的蛇要用肚子行走，你要打造自己的地狱，一点点走向灭亡。”因为这件事，上帝就把亚当、夏娃连同那蛇一起赶出了伊甸园，并给亚当和夏娃从此的人生道路上布置了很多疾苦作为惩罚。接着，上帝又吩咐仆人看守伊甸园的出口，免得亚当和夏娃的后裔闯进来。于是，从此伊甸园在人间失去了下落。

第一章

/

幽深的傍晚，细雨朦胧的街头小巷中连半个人影都看不到。撑一把油纸伞，缓步走在深巷里，暗淡的路灯光斜照在湿漉漉的地面上。四周透露着一股难言的诡异。

她整理了一下已经被雨水溅湿的裙摆，轻轻咒骂了句：“这该死的天气！”抬头间，却看到前面突然出现了一个穿着黑色蓑衣的背影。心中顿生好奇，在这样阴雨连绵的天气，穿一件薄雨衣或者拿一把伞都很正常，却很少有人穿着这种怪异的黑色蓑衣到处乱跑。正心里奇怪，只见那人缓缓转过身。她怔怔地看着那个人的动作，吓得动都不敢动，直到那人完全转过了身，然后又慢慢抬起了头。映入眼帘的是一张精致得没有半点儿瑕疵的面孔，她吃惊地张大了嘴巴，就这样任他似笑非笑地向着她走过来。

当离她只有几步之遥的时候，他停了下来。她茫然地看着他：“你是谁？”

他的嘴角勾起一抹诡异的弧度：“我是来自地狱的魔鬼。”

她觉得脚底迅速腾起一股冷气，一种难言的恐惧从心底油然而生。但是此刻理智告诉她，眼前这个自称“魔鬼”的人太危险了，她必须远离他。艰难地移动着脚步，她开始不着痕迹地一步步后退着。天哪，就在她后退的同时，她惊奇地发现那个人也在一步步前进着向她紧逼过来，那步伐甚至比自己的还要大一些，只是节奏缓慢，似乎是一个漫不经心的猎人并不那么着急抓住自己的猎物。她的背触到一个冰冰凉的东西，她受惊地转头才发现自己已经退至巷角无路可退了，而他却并没有停下脚步，还在向她逼近过来。

她惊恐地瞪大了眼睛：“你……你想要干什么？”

他又是诡异地一笑：“乖女孩，把你的灵魂卖给我怎么样？”

她不知道突然从哪儿来的勇气，大声地叫起来：“我是不会把自己的灵魂卖给魔鬼的，你就死了这条心吧！”

他精致的面孔突然变得无比狰狞：“既然这样，得不到的东西，我就彻底毁了她。”他的声音就像是从地狱飘来的咒语，她感觉自己的每一处毛孔都在颤动。眼看着他向自己伸出双手，马上就可以抓住她的脖子，把它扭断，然而她的脚下就像生了根，半步都无法移动。

死亡的气息一步步向她逼近，她终于忍不住歇斯底里地喊叫出声：“不要过来……不要过来……”

“夏伊娃，你在叫什么！还不快起床，你想迟到吗？都读高三了，还跟个孩子似的，一点时间观念都没有！”耳膜几乎被女人尖锐的嗓音震破，然后就感觉身上一凉，被子已经被掀了起来。

那个叫夏伊娃的女孩被迫从床上下来，一边穿着衣服，一边不满地瞪着床边的始作俑者，一个已至中年却依旧风韵不减的妇人：“拜托妈妈，你不要天天这么吓我好不好，刚刚我在做噩梦。”

“活该，谁让你周末不陪外婆去教堂做礼拜。看，上帝惩罚你了吧。”妈妈轻轻点了下夏伊娃的额头，“快去洗洗手出来吃早餐了。”

“哦。”夏伊娃无力地翻了个白眼，往洗手间走去。

餐桌上，爸爸依旧安静地吃着饭，没有其他动作，倒是妈妈不停地讲着话，偶尔给他们夹菜盛汤，丝毫不闲着。

“我吃饱了。”夏伊娃刚拿起餐巾纸擦了下嘴角，妈妈就已经去拿她的书包了。

“对了，这个周末你跟外婆一起去教堂吧，海明珠也去，这孩子就比你听话多了……”妈妈依旧在那里说个不停，夏伊娃有些不耐烦地接过书包，跟她挥了个手，就兴冲冲地走出了家门。

“伊娃，上来，我载你去学校。”夏伊娃刚到门口，抬起头就看到骑在单车上的海明珠。她有一瞬间的恍惚，他穿白衬衣永远都是那么好看，站在阳光下微笑的样子就像邂逅了春天里最初的温度。

海明珠好笑地看着她呆愣着站在那里，然后叫了她一声：“傻

丫头，大早晨的发什么呆，快上来啊，难道你真想迟到吗？”

夏伊娃这才回过神，她微微撅起嘴巴，有些不满地说：“不要，沈洛芙该吃醋了。”

海明珠轻轻扬眉，有些好笑地说：“死丫头，我们从小一起混到大，你那颗脑袋里想些什么，我会不知道？”

“要是你真的知道就好了！”夏伊娃心想着，抬头白了他一眼，撒气般地往单车后面狠狠一坐，单车很配合地“呻吟”了一声，随后就一路扬长而去。

海明珠是夏伊娃的邻居，两个人从小一起玩到大，在大家的眼里也算是两小无猜、青梅竹马了。然而就是这个问题两个人却从来没有道破过，尽管夏伊娃一直暗暗地对海明珠心生情愫。相对于夏伊娃的羞涩，她的好朋友沈洛芙却毫不避讳地向海明珠表达着自己的爱慕。其实，有的时候夏伊娃也有一种冲动，想要跑到海明珠面前向他表达自己的感情，并要他在沈洛芙与自己之间做出选择。但那也仅仅是冲动罢了，而在她每一次心血来潮的时候，海明珠都恰好不在。况且海明珠总是一副如沐清风的样子，在他的面前无论多么亢奋的心情，都会归于平静。夏伊娃想着，其实海明珠对自己是非常好的，每天不厌其烦地骑着单车载她去学校，又细心地送她回来，约在一起复习功课，周末又一起跟着外婆去教堂。是的，他们拥有这么多不能割舍的共同记忆，再也没有人比她了解他，更没有一个人比他更爱护她，所以她对他们的感情应该是充满信心的，尽管他们从未有过任何只言片语的表达。但是有一天沈洛芙出现了，她是夏伊娃的好朋友、好伙伴，她总是对夏伊娃无话不谈，包括她对海明珠的爱慕。

说到这里，就要说说沈洛芙了，她们在中学的几年里一直都是最好的姐妹。然而，她跟夏伊娃又是完全不同的，不同于夏伊娃的善良可爱，她显得更加娇娆美丽。她的学习成绩虽然不像夏伊娃那么优异，但是她擅长歌舞，精通表演，也赢得了周围人的一致赞赏。而像她这样的女孩在异性眼里更有魅力，所以一直有很多男孩子暗恋她，给她写情书送礼物。沈洛芙对这些都是不屑一顾的，她的眼睛里除了海明珠再也容不下其他的男孩子。夏伊娃忍不住想，也许就只有

像海明珠这样温润的男孩子，才能配得上如此光彩夺目的沈洛芙。

2

“亲爱的，你总算来了。”夏伊娃刚到班级就被沈洛芙抱住了。

夏伊娃不动声色地轻轻推开沈洛芙，多少年了她还是不好伙伴如此亲密的举动。眼前的沈洛芙穿着粉色的公主裙，本就拥有花容月貌的她，经过细心装扮，在众女孩中很轻易地就脱颖而出。在这被众人捧起的明月面前，夏伊娃总觉得自己就像是一颗小星星，微弱的光芒几乎已经被完全遮挡了。所以，夏伊娃觉得即使海明珠最后选择了沈洛芙，也是完全在情理之中的。

沈洛芙小心翼翼地问：“你跟海明珠一起来的？”夏伊娃似乎在她美丽的双瞳里看到一丝不快，但也仅是刹那间，便恢复了之前的笑靥。

夏伊娃轻轻推搡了她一下，佯装不满地转过身：“原来你的眼里只有海明珠那个家伙，丝毫没有我啊。”

“才不是这样的呢，你看我像是那种重色轻友的人吗？我的心里是有他，却也是有你的。”

夏伊娃忍不住咯咯地笑了起来：“这我都知道，你不要紧张嘛，我只是开个玩笑。”

沈洛芙放开夏伊娃，忍不住在她粉嫩的面颊上轻捏了一下：“亲爱的，你总是这么调皮。”

夏伊娃轻笑了一声，随便转移了下视线。在视线转移的某个瞬间，目光突然接触到一张半陌生半熟悉的面孔。是的，那是今天早晨梦里那件黑色蓑衣下精致得有些不真实的面孔。他着一身深色的皮衣，目光幽深得让人看不到尽头。夏伊娃只觉得他浑身都散发着一股蛊惑人心的怪异气息，却又冰冷得让人揪心。夏伊娃诧异地盯着那张俊逸的面孔，几乎忍不住张大了嘴巴：“天哪，他居然从我的梦里走出来了，多么不可思议的一件事啊！”

沈洛芙顺着夏伊娃的目光看去，然后轻笑着说：“哦，对了，我忘了跟你说，今天我们班新来了一个转校生，就是你一直盯着看的

那个人,你来得有点晚,所以错过了他的自我介绍。不过那倒也没什么,天知道他的自我介绍短得只有一句话,‘我叫烈子焰’,然后就收场了。可是他长得也太好看了,我从来没有见过这么漂亮的男生,漂亮得不像个人类,这不,一来就吸引了所有女孩子的目光。”

“对,的确不像常人。”夏伊娃急切地说,“我早晨还梦到过他呢。”

“哈哈,梦中情人?”沈洛芙咯咯地笑起来,“我们的好学生也开始思春了?”

“你……调侃我。”夏伊娃白净的面颊瞬间染上一抹绯红。

“不过我劝你还是不要靠近他的好。”沈洛芙附在她耳边轻声说,“我怕你成为全校女生的公敌。”说着忍不住又嬉笑起来。

“不要胡说啦……”夏伊娃的脸涨得通红,并作势要打沈洛芙,“说不定明明是你喜欢上了人家,却偏偏拿这事来取笑我。”

“我的眼里和心里可就只有海明珠一个人,你身为我最好的伙伴,可千万不能质疑我对感情的坚贞。”沈洛芙一边躲避着夏伊娃的追打,一边笑道,“你看你被我说中了心事就这么凶,对人家一见钟情也不用这么羞恼啊,你看他从内而外透着一股邪气,说不定是魔鬼变的,而你善良得连仇恨和迫害是什么都不知道,分明就是天使坠落到了人间,你们两个原本都不是凡人的,所以你俩最般配了。我还是去找海明珠,你继续关注你的梦中情人吧!”沈洛芙说着就跑去找海明珠了,夏伊娃却禁不住心里微微一黯,稍稍不舒服了一下,这一切却都没有逃过一旁的烈子焰那双锐利的眼睛。

看着沈洛芙站在那边和海明珠有说有笑的,夏伊娃下意识地转头避开,不想目光却与烈子焰撞个正着。他的眼中就像燃烧了一把熊熊烈火,那其中隐藏着无穷的欲望,仿佛一不小心就能让人灰飞烟灭。她觉得自己好像真的在这目光中燃烧了,那是一种很奇怪的感觉。在这热烈得有些让人不安的体验中,她却并没有觉得有任何不适,就好像吸食毒品的人长期忍受禁毒的痛苦之后,重新把毒品吸入了肺腑,那种类似于淋漓的快感瞬间就传遍每个神经,乃至整个灵魂。她知道这一刻在某些地方存在着不正常的因

素,她必须快点让这种不正常停下来,但是她却控制不了自己,就好像被禁忌了好久的东西突然被释放出来,一发不可收拾。

“啊!”夏伊娃这才仿佛回过神来,却发现烈子焰正似笑非笑地向自己靠近过来。

最后他在夏伊娃面前站定:“你今天早上梦到我了吗,街头小巷,连绵细雨,我们相对而立……”

“天哪,他怎么会知道我的梦境!”夏伊娃心里一惊差点跌倒在地,她诧异地看着他,动都不敢动一下,只能僵硬地立在那里,任由他一步步靠她更近。

直到他和她不到半人距离的时候,他才停了下来,他微微一笑,气息几乎拂到她的脸上:“多么浪漫的梦啊,有很多女孩想要靠近我,而梦中情人这个借口已经用烂了……”

由于他的误解,夏伊娃几乎紧张得不能呼吸了,极度的羞恼使得她的脸颊红红的,微微鼓起来,看起来就像一个熟透的苹果:“不是这样的,我……”

烈子焰看着她不自然的可爱的样子,恶作剧地凑近她:“你何必这样急着反驳我的话呢,你敢保证对我一点儿兴趣都没有吗?”

突然一张俊脸在夏伊娃眼前放大,她惊慌失措地闭起眼睛,牙齿微咬下唇,竟一时语塞了。正紧张间,却突然听到烈子焰爽朗的笑声,她睁开眼睛就看到烈子焰竟笑得像个天真无邪的孩子,原来他也可以消除所有的邪气,只留下像海明珠一样温暖如春的纯净气息。“我开始对你感兴趣了呢!”烈子焰盯着夏伊娃的眼睛,他的目光恢复了之前的火热,那热度几乎灼痛了她的瞳孔,可她就像扑向火里的飞蛾,即使知道会灰飞烟灭也不能把注意从他身上移开。这种陌生的感觉让夏伊娃感到深深的不安,就像处在冰与火的边缘,一会儿冰冷,一会儿焦灼,却没有最适合的温度让她保持平静。她觉得自己已经不是自己,好像暗中有什么牵扯着思维,仅存的一点儿理智也好像在瞬间就能被瓦解。

烈子焰微笑着向她伸出左手:“我想我们可以成为朋友。”

夏伊娃鬼使神差地伸出右手,只是那一瞬间,似乎触电般的奇

异的感觉传遍全身，她突然发现烈子焰的嘴角似乎闪过一抹好似阴谋得逞后的胜利微笑。她几乎是本能地抽回自己的手：“对不起，我想我们还没有熟悉到可以交朋友的那个阶段。”

“不要怀疑我，善良的女孩，如果人间连这点最起码的信任都没有了，那么一切的美好还要怎么继续经营下去呢？”

夏伊娃听着那充满磁性与魅惑的声音，心又开始动摇起来，自己应该相信他吗？信任的确是再美好不过的品德了，只是那诚字当前，谁知道眼前这个口口声声要自己相信他的人有没有对自己诚实呢？烈子焰开始禁不住有些赞赏夏伊娃了，这个看起来可爱单纯的女孩，在拥有一颗善良爱心与充足情感的同时，理智竟也似乎并不缺少，而越是这样难得的猎物，他就越是想要去征服她。

“好了，同学们，我们要上课了！”就在他们依旧进行着思想斗争僵持不下的时候，物理老师突然走进教室，用不大的声音对教室里的同学们说道。而就是这一声轻呼好像唤回了夏伊娃所有的思绪，她触电般地急忙跳离烈子焰，然后抚着胸口长吁了一口气。

“这该死的老师，真希望带他一起去下地狱！”烈子焰看着讲台上穿格子衬衫的物理老师，眼睛里布满了阴霾，声音中散发出一股幽凄森冷的气息，只听得夏伊娃每一根汗毛都竖了起来。

听着无聊的物理课，夏伊娃的脑子里却全是刚才那不可思议的一幕幕，烈子焰居然和自己早晨梦里的那个魔鬼有着相同的面孔，这到底代表着什么呢？她记得很小的时候外婆就给自己讲过夏娃与魔鬼的故事，是魔鬼幻化成了蛇的样子引诱夏娃吃了禁果，惹怒了上帝，才招来诅咒。外婆还曾无数次叮嘱她，魔鬼正想尽一切办法引诱人类，直到与他们一起坠入万劫不复的深渊，所以一定要远离他们。外婆总是说，那时候上帝创造的所有生物中，蛇是最狡猾的，而幻化成了蛇的魔鬼也是最好诈的。他们时刻想着怎么用花言巧语去哄骗别人，以达到自己的目的。他们最擅长的就是伪装自己，把自己深深地隐藏在一个不容易察觉的套子里。如果你看不到套子下的真实面目，欺骗与耍弄就要降临到你的头上了。好像一个电火雷鸣闪过夏伊娃的脑际，她的思维里涌现出一个异常可怕的推测——烈子焰

该不会就是“魔鬼”吧！但是夏伊娃马上就叫骂起自己的迷信，那只是外婆没事驱除心灵上空虚的信仰罢了，这世上连个“鬼”都没有，哪来的“魔鬼”？不过这么漂亮的“魔鬼”，还真是蛊惑人心呢！夏伊娃这样想着，似乎已经把刚才所想的事情抛到了脑后。



下午放学的时候，夏伊娃刚来到校门口，远远就听到海明珠与沈洛芙说话的声音。

“明珠，你载我回家好不好？人家今天跳舞的时候扭伤了脚，你又不是不知道。”

“可是伊娃……”海明珠难为情地四处看了一眼，希望眼前出现那个自己期盼的身影，帮自己解当下“燃眉之急”，而角落里的夏伊娃却急忙躲到门后，不让他们看见。

沈洛芙挽住海明珠的胳膊道：“都是高中生了，夏伊娃也可以自己回去的，况且距离也不是很远，没有你她也可以跟同学一起走啊！”

“那好吧！”海明珠勉强答应下来，就动手把单车推了出来。沈洛芙喜滋滋地坐到单车后面，车子就在夏伊娃的眼前一路扬长而去，逐渐消失了踪影。

夏伊娃觉得视线渐渐模糊，鼻子有点微微的酸涩，内心被一种委屈和不满的情愫逐渐盈满。她知道自己这是不应该的，沈洛芙是她的好伙伴，海明珠是她的好朋友，她怎么能因为他们感情好一点儿就不舒服呢。她一向讨厌自私自利的人，自己绝对不能是这样的人，可是当她脑海中又涌现出海明珠和沈洛芙离去的身影时，她的泪水就像断了线的珠子不断地落下来。

就在这时，有人轻轻拍了拍她的后背，她转过身就看到烈子焰手心托着一条折叠整齐的手帕，魅惑人心的脸上似笑非笑地看不出任何表情。

“不用了，谢谢！”她抬起手背，随便在眼睛上抹了几把，就打算敷衍了事。现在她不想让任何人多看一眼自己这副狼狈的样子。